

#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百利科技

股票代码：603959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上海拓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拓牌兴丰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1888弄11号3楼305-D

股份变动性质：增持

签署日期：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八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为《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目录

第一节释义 .....	4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5
第三节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	6
第四节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	7
第五节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9
第六节其它重大事项 .....	9
第七节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10
第八节备查文件 .....	11

## 第一节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上市公司/百利科技	指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受让方	指	【上海拓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拓牌兴丰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转让方/新海新投资	指	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报告变动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次权益变动	指	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24,514,95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协议转让给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拓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拓牌兴丰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权益变动行为

##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上海拓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拓牌兴丰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成立时间	2014年11月07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9320855075F
注册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1888弄11号3楼305-D
经营范围	包括资产管理，投资管理等。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产权控制关系

苏明（持股比例35%）、陆苏宁（持股比例25%）、陈芯怡（持股比例20%）、禹钧皓（持股比例10%）、雷弢（持股比例10%）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担任职务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居留权
谢玲	女	法定代表人	中国	无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中国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 第三节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为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归还股票质押融资贷款而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拓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拓牌兴丰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看好公司未来发展而增持上市公司股份，各方经友好协商达成本次协议转让。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上述持股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无继续增持百利科技股份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24,514,95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

###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百利科技的股份。

2021年12月18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上海拓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拓牌兴丰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关于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根据《股份转让协议》，新海新投资拟将其持有的24,514,950股百利科技股份（占百利科技总股本的5%）以合计人民币404,496,675.00元（每股16.50元）的价格转让给信息披露义务人。

### 三、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1年12月18日与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从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受让百利科技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4,514,950股股份。

《股份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 1、协议当事人

转让方：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林琼岗东一路13号金岳医药公司办公楼409号

受让方：【上海拓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拓牌兴丰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1888弄11号3楼305—D】

#### 2、拟转让股份的数量及比例

本次转让的标的股份为新海新投资持有的百利科技24,514,95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股份转让协议签署之日百利科技总股本的5%）

#### 3、转让价格

本次股份转让价款经转让方与受让方协商一致确定，拟转让的股份价款为人民币16.50元/股，股份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404,496,675.00元。

#### 4、付款方式及付款安排

付款方式：现金方式

付款安排为：

受让方应在本协议生效后将股份转让价款按以下约定支付给转让方：

- （1）第一期股份转让价款合计为人民币2,000,000.00元（大写：贰佰万元），受让方应于本次股权转让签署的两个工作日内预支付至转让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 （2）第二期股份转让价款合计为人民币48,000,000.00元（大写：肆仟捌佰万元整），受让方应于上述股份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审查确认书叁个工作日内支付至转让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 （3）第三期股份转让价款合计为人民币50,000,000.00元（大写：伍仟万元整），

受让方应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过户手续的叁个工作日内支付至转让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4) 第四期股份转让价款合计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大写：壹亿元整），受让方应于支付完第三期股份转让价款后的三个月内支付至转让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5) 第五期股份转让价款合计为人民币204,496,675.00元（大写：贰亿零肆佰肆拾玖万陆仟陆佰柒拾伍元整），受让方应于支付完第四期股份转让价款后的三个月内支付至转让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5、协议签订时间

2021年12月18日。

6、协议生效时间

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生效。

### **第五节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股票交易外，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拓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第六节其它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事项。



## 第七节信息披露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

日期：2021年12月18日

## 第八节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等文件（复印件）。

###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以供投资者查询。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百利科技	股票代码	60395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上海拓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拓牌兴丰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1888弄11号3楼305-D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无 持股数量：0股 持股比例：0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u>无限售流通股</u>  变动数量：<u>24,514,950 股</u>  变动比例：<u>5%</u></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

日期：2021年12月18日